

6



火災篇

一 常見的居家火災五大主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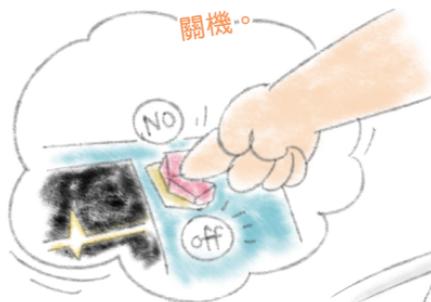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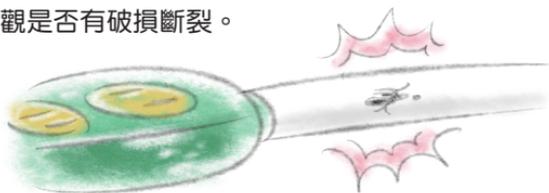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電器設備



- 1、電器插頭要插牢，不要過載使用。使用有合格標示並有過載保護裝置的延長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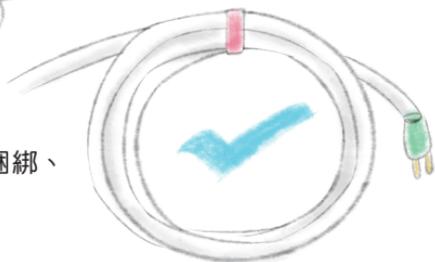


- 2、隨時檢查電線外觀是否有破損斷裂。



- 3、使用電器時，離開時一定要關閉電源以免發生憾事。

- 4、電線避免網綁、彎折使用。



二、菸蒂

- 1、床上吸菸容易造成火災燒到自己，千萬不能在床上抽菸。



- 2、丟菸蒂前要確認弄熄，務必養成隨手熄滅煙蒂的習慣。



三、爐火烹煮

- 1、出門前應先檢查爐火是否關閉，切記養成「人離火熄」的習慣。



- 2、抽油煙機要定時清洗，並依照說明書規定安裝。

- 3、當油鍋起火時，立即蓋上鍋蓋或用濕毛巾覆蓋（將火源密閉窒息），千萬不能用水撲救以免火濺出燃燒蔓延。



四、玩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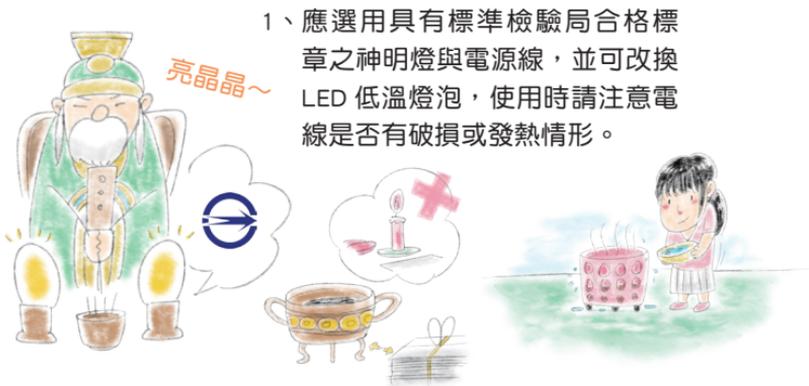
- 1、打火機等火源，要妥善收藏在兒童不易取得的安全處。



- 2、看到幼小兒童玩火要馬上禁止，務必教育年紀較大的兒童正確的用火方法與知識。



五、神桌燈燭與祭祀



- 1、應選用具有標準檢驗局合格標章之神明燈與電源線，並可改換LED低溫燈泡，使用時請注意電線是否有破損或發熱情形。

- 2、避免使用蠟燭，神桌擺設應將易燃物品與香爐、焚香、電線保持距離。

- 3、避免在屋頂、陽台燃燒金紙，容易造成火災，建議統一集中於安全空曠地焚燒。

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

造成傷亡的住宅火災，大多發生在睡眠時，當人們處於睡眠狀態時，對外界的視覺、觸覺及嗅覺都不甚靈敏，很難察覺火災初期的煙、光、熱而及早發現危險。等到驚醒時，往往已經深陷火海，難以倖存；甚至在睡夢中罹難而不自知。所以藉由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偵測火災發生及發出警報聲響的功能，幫助人們及早發現火災並採取逃生行動，越早發現就有越大的機會保護全家人及自身的生命安全。



住警器壽命非永久有效，需定期檢視。住警器都會有低電壓警報，如果電池快要沒電了，會發出短促小聲的警報音（間斷式短聲響），提醒您該換電池了。

哪些地方需要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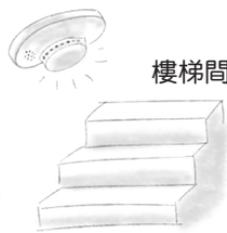
就寢的臥室或者是起居室



廚房



樓梯間



有臥室之樓層。但該樓層為避難層者，不在此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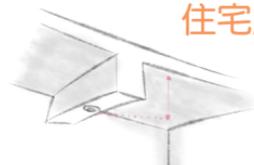
PS：避難層指的是該樓層相對安全（沒有火、煙的威脅）且具有出入口通往基地地面或道路之樓層。）

僅避難層有寢室者，通往上層樓梯之最頂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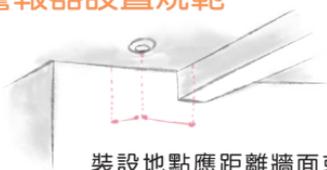
走廊（任一樓層有超過七平方公尺之居室達五間以上者，設於走廊；無走廊者，設於樓梯。）

備註：如果已有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裝置之場所，可以不用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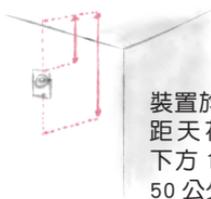
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設置規範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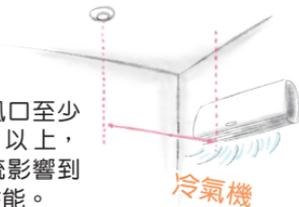
警報器下端距離天花板或樓板 60 公分以內，超過 60 公分應分別設置。



裝設地點應距離牆面或樑 60 公分以上之位置，並以裝置居室中心為原則。



裝置於牆面上時，距天花板或樓板下方 15 公分以上 50 公分以下。



距離出風口至少 1.5 公尺以上，避免氣流影響到警報器性能。

冷氣機

二 火災發生時應該如何報案

保持鎮定，撥打 119
報案電話。

119 嗎？



在那邊!!!



說清楚災害地
點及附近明顯
地標。

1 樓受困、廚房燃燒!!

簡單描述災情狀
況：有沒有人受
困？起火樓層？
火勢大小？燒什
麼？有沒有危險
物品？





留下電話及住址，以便進一步聯繫，緊急時不掛斷電話保持通話狀態。

119 佔線時，可改撥 110 或 1999(市民服務熱線)。



㊦ 火場避難逃生要領

身陷火災現場，要保持冷靜，大喊“失火了”以向周圍人員示警，撥打 119 告知接報人員火災發生正確地址、人員所在位置(樓層)、有多少人受困，切勿驚慌失措。

救命啊!!!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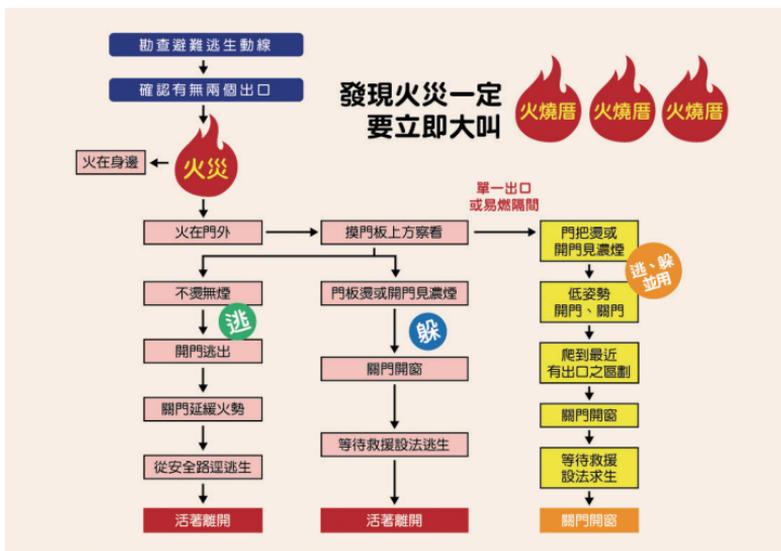




逃生過程中，若遇濃煙時，勿強行穿越，應立即退回房間內並關上房門，以衣物或毛巾塞住門縫，於房間內尋找相對安全位置待救。

(千萬不可以躲在浴室內)

火災求生流程圖



資料來源：防火宣導專家林金宏

四 火災發生時我該先滅火 還是先逃離？

除非是火災發生初期，所有人都已逃離火場，而且也已經撥打 119 報案，火勢被侷限在小區域內且不會擴大，房間內尚未充滿煙的時候，可以使用滅火器或水作初期滅火，否則切記「遇小火走為上策，遇濃煙關門大吉」的原則。

滅火器使用方式（初期滅火）



拉 1、拉（轉斷）保護套拔出插梢及皮管

瞄 2、瞄準火源底部

壓 3、壓握把

掃 4、向火源底部左右掃射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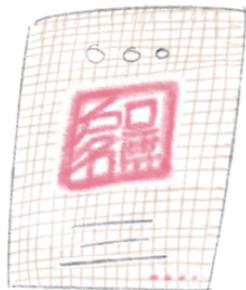
五 火災後我該怎麼處理

申請火災證明

請依火災類型，事先備妥下列相關證明，洽火災發生之轄區消防分隊或消防局 (06-2975119 轉 1831-1836)。



1、申請建築物種類應繳證件如下



- (1) 申請人設籍於火災住所：
應繳國民身分證影印本或戶口名簿（或戶籍謄本）影印本或繳稅證明影本乙份。
- (2) 申請人未設籍火災住所：
應繳國民身分證影本（或戶籍謄本）及租賃契約影本或繳稅證明影本等足以證明文件乙份。
- (3) 財團法人繳驗法人證件（如公司執照、營利事業登記證、工廠登記證等）影印本乙份。

2、申請汽（機）車種類應繳證件如下

請讓我幫您。



- (1) 申請人國民身分證影印本或戶口名簿（或戶籍謄本）影印本乙份。以及汽（機）車行照影本或汽（機）車新領牌照登記書影印本乙份。

申請火災證明能作什麼？

- 1、申請火災保險。
- 2、汽、機車牌照燒燬者，報廢車牌。
- 3、火災廢棄物協助清運。
- 4、減免稅賦。
- 5、火災鈔票鑑定。
- 6、火災急難救助。
- 7、申請台電復電。

請準備。



如果證明文件都燒毀怎麼辦？



火災證明申請主要是看身分證及繳稅證明，兩者都可以補請，如果都燒毀，補請後只要可以證明與火災戶有關的，皆可以從寬認定。